

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洛中法〔2025〕14号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基层院，本院各部门：

为全面解决“见法官难”的问题，经院党组研究，拟在全市法院开展“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工作。现将《“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报送市中院。

- 附件：1. 《“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实施方案》
2. 《“洛法面对面·洛阳执行员接待日”实施方案》
3. 《关于开展“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的公告》

4. 《X 月 X 日至 X 月 X 日 XX 庭拟约见当事人台账》
5. 《X 月 X 日至 X 月 X 日 XX 庭实际约见当事人台账》
6. 《联系法官登记表》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实施方案

一、任务目标

进一步规范、畅通审判程序中案件法官与当事人或其诉讼代理人的沟通渠道，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公布各审判部门法官预约专用号码，由专人担任法官预约见面工作的“联系法官专员”，打造群众预约诉求由“联系法官专员”统一“接、转、办、督”的工作新模式。

二、约见时间

各审判部门在周一至周四固定一个下午为集中接待时间。原信访接待安排不变。

三、约见范围

1.程序中案件约见。在审判程序中，申请变更诉讼请求，或有调解、和解意见的；因情况紧急需要申请财产保全、证据保全的；申请鉴定、律师调查令的；发现可能影响案件裁判的新证据需要申请再次开庭、听证的；案件逾期未审结要求当面解释的；其他对审判工作有重要影响，需要当面说明的情形。

2.判后答疑约见。案件宣判后，申请判后答疑的，约见法官应同时提醒、督促、引导义务人及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四、约见方式

在市中院诉服大厅和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布各审

判部门“联系法官专员”预约电话，法官名单、约见时间及地点。法官在固定时间、地点与需会见的当事人进行合理、必要的沟通。

1.电话预约见面。当事人、诉讼代理人通过法官预约专用号码预约见面的，由审判部门“联系法官专员”登记并统筹安排。

2.12368 诉讼服务热线预约见面。由坐席员登记清单并于当日转各审判部门“联系法官专员”。

3.临时约见。未提前预约并要求约见法官的，应填写《联系法官登记表》，由审判部门在十日内安排约见。

五、约见流程

1.统一接收。“联系法官专员”统筹本部门法官约见安排，负责接听当事人预约电话、接收 12368 坐席员转办的预约清单、登记预约案件信息及申请预约理由等，建立约见台账。

“联系法官专员”每周五下午将下周拟约见台账及本周已约见台账、当事人投诉台账向部门负责人汇报，同时报审判管理部门、督察部门备案。

2.及时转达。“联系法官专员”三日内与约见法官沟通并向当事人反馈约见时间、地点。需要安排会见的，一般在十个工作日内进行，存在特殊、紧急情况的，应安排立即会见。

3.认真答复。当事人预约诉求，“联系法官专员”在接收预约时能处理及解答的部分问题，可即时答复、解释。

法官在约见时能即时具体答复的即时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应向当事人说明情况，需向合议庭或者院庭长汇报的事项应

及时汇报，并于五日内通知“联系法官专员”其后续答复安排。

约见过程应制作约见笔录，当事人签字确认后附卷。

4.提级约见。存在重大、敏感因素案件的约见，反映法官超期审理或违反审判纪律问题的约见，“联系法官专员”应向部门负责人汇报并提请院庭长监管或直接约见。

5.监督问责。立案诉服部门每周将通过 12368 反映未约见情况的案件清单转各审判部门、审判管理部门、派驻纪检组、督察室。派驻纪检组、督察室对法官无故未约见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视情通报，情节严重的，启动问责。

六、安全保障

1.落实常态化安检。安检部门按照“人证合一”要求，对约见人员的身份证、律师证等逐一核查，饮酒人员、精神状态异常人员等不得进入诉讼场所，刀具、易燃易爆物、传单条幅等不得携带进入诉讼场所。

2.约见场所硬件配置。法官约见场所应配备录音录像及一键报警装置，约见活动应全程录音录像（保留 90 天）；另外，统一配置急救设备及有关药品，预防意外事件发生。

3.强化约见秩序维护。原则上，每个案件限 1 名当事人、1 名代理人按照当日登记先后顺序安排约见；如需优先约见的，在场助理要做好其他当事人的解释安抚工作。约见结束后应引导当事人及时有序离院。

4.法警开展常态巡逻。法警部门要落实对接待场所不间断、

常态化巡逻机制，针对重点案件、重点时段、重点部位要加大巡逻频次与执勤力度。法官对于涉黑恶、家暴及其他重大敏感案件应单独设置会见时段，并提前协调法警重点监控和关注。

5.突发情况应急处置。当事人情绪失控或者同时段多名当事人及家属聚集的，法官应及时向院庭长汇报，并协调法警到场处置；针对当事人突发疾病、暴力冲突等特殊事件，按照突发案事件处置办法相关规定及时予以处置。

本意见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各基层院参照执行。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洛法面对面·洛阳执行员接待日”实施方案

为回应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关切期待，畅通当事人诉求反映渠道，让当事人和执行人员“面对面”对接沟通，全市法院执行条线自2025年6月1日起开展“洛法面对面·洛阳执行员接待日”，由执行团队轮流接待当事人，具体规定如下。

一、接待时间

各执行团队在周一至周四固定一个下午为集中接待时间。原信访接待安排不变。

二、接待方式

1.固定接待时间、接待地点并提前向社会公布。公布执行员工作电话，当事人可通过电话预约，或通过自己的微信，以“添加朋友”方式添加执行员的工作微信，预约见面。

2.团队负责人带领团队成员（含书记员）全员在固定接待日到固定接待地点接待。

三、接待要求

1.值班团队及工作人员应准时到达接待地点，以热情、耐心的态度接待每一位当事人。

2.对当事人电话联系释明沟通存在不便的，可以预约当事人到固定接待日进行面谈，当面与当事人做好沟通释明工作。不得擅自取消已预约的会见安排。

3.在接待场所配置内网电脑一台，接待人员在接待案件当事人向其告知执行进展时，可以让当事人通过内网查看执行进度、

采取的执行措施、线上线下查控情况、财产处置进度等依法应当公开的执行情况。

4.执行人员会见当事人时，应认真倾听当事人诉求反映，耐心解答当事人提出的问题。会见时应做好记录，记录材料同步附入案件卷宗。对当事人反映的问题和诉求，能够当场解决的予以当场答复解决；接待人员无法解决的，应报请团队负责人予以处理；团队负责人当场无法解决的，应向局领导报告，经局务会研判后，七日内通过电话、邮件或当面沟通等方式向当事人答复。

5.接待结束后，法官、执行员应对当事人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制定解决方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应向本局或领导汇报，制定相应改进措施。

6.对非本团队当事人反映问题的，应指导当事人填写《联系法官登记表》，由当日接待团队转给相关执行团队或联系基层院局领导，由相关团队负责人或局领导十日内安排约见，并向当事人反馈接待时间、地点。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开展“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的公告

为畅通当事人与法官沟通渠道，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司法需求，本院于2025年6月1日起开展“法润连心·洛法面对面”接待，由程序中案件的承办法官、执行员在固定时间、固定地点面对当事人沟通答疑。为便于当事人联系约见，公布“联系法官专员”及预约专用号码，现将具体接待安排公告如下。

一、工作安排

中院审判法官接待时间、地点及联系方式

接待时间	部门	姓名	接待地点	联系专员
周一下午	民一庭	祖萌	③法官接待室 ④法官接待室 二十二号庭	谢凯 19837918760
		李慧		
		耿源泓		
		刘雯		
		于丽娜		
		王鹏		
		余婧		
		李改飞		
		李坤		
	民二庭	范振洋	⑤法官接待室	孟可心

		杨献民	十五号庭	19837918725
		裴文娟		
		黄兴东		
		刘灿		
		王莹嘉		
	知产庭	杨楚	二十一号庭	高欢欢 19837918758
		杨帆		
		胡豫勇		
		袁丽娜		
周二下午	刑一庭	吴健莉	三十二号庭	张晴遥 19837918736
		董智伟		
		李强		
		白尧		
		赵飞		
	刑二庭	赵大地	③法官接待室 二十八号庭	叶润芃 19837918735
		孔海建		
		王妙卫		
		郑豫鲁		
		陶向阳		
		郭珅		
周三下午	少审庭	王鑫杰	一号庭	贾妍蕾 19837918729
		仝文静		
		黄义顺		

	行政庭	刘龙杰	九号庭	姜亚迪 19837918739
		高玲		
		卢媛媛		
	赔偿办	李扬丽	③法官接待室	
		叶乃君		
	环资庭	任海霞	六号庭	李陈莹 19837918759
		索如意		
	民三庭	左鹏	④法官接待室 十四号庭	陈兴治 19837918761
		曹园		
		付爱丽		
		王春峰		
		关若泰		
	民四庭	董艳	⑤法官接待室 十八号庭	石昕 19837918728
		陈加胜		
		衡宏波		
		史竹君		
		杨保国		
		王茂兵		
		贾潇潇		
周四下午	审监庭	王惠谦	③法官接待室 三号庭	荀雅童 19837918750
		苏晓明		
		毛迎春		
		李宁		

		沈可可		
		李青青		
		陶源		
	执裁庭	李丹杰	④法官接待室 七号庭	常文豪 19837918757
		邢蕾		
		张蕾		
		张予洛		

执行法官接待时间、地点及联系方式

	姓名	位置	联系专员
周一 下午	李光东团队 团队长：李光东 团队成员：李光东、江振宇、韩留相	一楼北大厅	李光东 19837918756
周二 下午	苏晓光团队 团队长：苏晓光 团队成员：苏晓光、臧道章、刘承启	一楼北大厅	苏晓光 19837918752
周三 下午	吴磊团队 团队长：吴磊 团队成员：吴磊、王中帅、章俊军	一楼北大厅	吴磊 19837918738
周四 下午	任昉皓团队 团队长：任昉皓 团队成员：任昉皓、李腾飞、王宁博	一楼北大厅	任昉皓 19837918730
备注	团队主要接待本团队所办执行案件，各团队在案件受理后应及时告知当事人团队接待时间，让当事人在固定时间到院反映问题，了解案件进度，提供财产线索等。如遇非本团队执行案件，告知信访人该团队接访时间。如遇基层法院当事人反映问题，告知可在上午局领导接访时到院反映问题。		

注：接待日当天法官仅对其承办的程序中的案件进行答疑。

二、温馨提醒

1.为减少等待时间和重复奔波，请通过承办法官所在部门“联系法官专员”或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提前预约，并在约定时间前来。

2.当事人、诉讼代理人请带好个人身份证、律师证等身份证明材料。

3.为维护司法秩序，请勿携带危险物品，请勿酒后前来。

4.来访人员应当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说明问题或反映情况，未经许可不得拍照、录音、录像。

5.请对法官无故未预约见进行监督，可拨打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进行反映。

以上安排如有变动，本院将适时更新。



X月X日至X月X日XX庭拟约见当事人台账

序号	法官	当事人姓名	当事人联系方式	案号	约见时间	约见地点	备注

X月X日至X月X日XX庭实际约见当事人台账

序号	法官	当事人姓名	当事人联系方式	案号	约见时间	约见地点	备注

XX法官X月X日约见登记表

序号	案号	姓名	诉讼地位	联系方式	备注

联系法官登记表

案号	当事人姓名	联系方式	预约法官名字	预约事由	备注

